

辭修高級中學暨附設國中部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招考轉學生簡章

民國 108 年 10 月 26 日修訂

一、招考年級：

1. 高中部一、二年級學生
2. 國中部一、二年級學生
3. 國中部三年級學生欲直升本校高中部者

二、招考名額：各擇優錄取若干名。

三、報考資格：就讀國中或普通高中，修畢高一、二、國一、二、三年級上學期課程，品學兼優者。

四、報名：

1. 日期：108 年 12 月 23 日至 109 年 1 月 17 日

2. 報名方式：

- (1) 傳真報名：填妥報名表傳真至本校，傳真號碼：(02)8676-1268
- (2) 電子郵件報名：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名表，填妥後 mail 至 jung@tsshs.ntpc.edu.tw
- (3) 填妥報名表逕送本校教務處

3. 報名注意事項：

- (1) 歷年學期成績單及本學期段考成績單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可用傳真、電子郵件)。
- (2) 109 年 2 月 4 日當日繳交最近 2 吋正面照片 2 張。
- (3) 109 年 2 月 4 日當日繳交報名費 300 元。
- (4) 109 年 2 月 4 日當日領取准考證。

五、考試：

(1) 時程：109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

		高中部一年級	高中部二年級	國中部一年級	國中部二年級	國中部三年級
二月四日 (星期二)	08:30 至 11:30	筆試科目範圍 國文高一上, 龍騰版 英文高一上, 龍騰版 數學高一上, 龍騰版	筆試科目範圍 國文高二上, 三民版 英文高二上, 三民版 數學高二上, 翰林版	筆試科目範圍 國文國一上, 康軒版 英文國一上, 翰林版 數學國一上, 翰林版	筆試科目範圍 國文國一下, 南一版 英文國一下, 康軒版 數學國一下, 翰林版	無筆試 提供前五學期成績單供審核並於上午進行口試
	12:10 至 12:20	公布筆試成績, 請參加筆試同學至行政大樓一樓門口公佈欄查閱是否通過筆試, 通過者始得參加下午複試(口試)				
	13:30 至 16:00	複試(口試) 地點: 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2) 計分比例：筆試佔七十%，口試佔三十%。

(3) 升國三學生以資料審查取代筆試，務必於報名時繳交前五學期成績單及獎懲記錄，於二月四日上午進行口試。

六、放榜：109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五點於本校榜示並公告於本校網頁(錄取者另行電話通知)。

七、報到：109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九點~十二點至本校報到。

八、附註事項：

(1) 本校高中部學生以住校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者可申請通勤；國中部學生以通勤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者可申請住校。

(2) 高中部學生：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2 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學或復學後，依其條件得申請本辦法第四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3) 若有洽詢，請撥(02)86761277 高中部分機 203 國中部分機 633

辭修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下學期轉學考招生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號
--------	---

國中
 高中

右欄自行填寫不得潦草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原學校學號		
		通訊住址						
		原就讀學校	學 校	立	高 中	國 中	第 學 期 肄 業	
			年級班別	年	班			
	監護人		電話(日)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一 <input type="checkbox"/> 高二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三		
	手機		電話(夜)		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一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三		
考生請勿填寫	繳驗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 <input type="checkbox"/> 段考成績單或學期成績單						
	收費			發准考證				

准考證號碼：	號
--------	---

辭修高中暨附設國中部 108 學年度下學期轉學生入學考試

- 一、考試時應將此證放在課桌左上角以備查核。
- 二、准考證須妥為保存，憑准考入場。
- 三、每節考試開始時，立即檢查試卷上之座號是否與桌上之號碼及准考證上之座位號相同？試卷試題是否完整？如有錯誤，應即起立請求查對。
- 四、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考試時間必須改期時，將在本校網頁公告。
- 五、本證請妥善保管，以備錄取後報到時繳驗。
- 六、請攜帶 2B 鉛筆，參加筆試。

(星期二) 四日 二月	日期	科目時間		
		預入	備場	
	8:20			上
	8:30			
	8:30			數 學
	9:20			
	9:30			入 場
	9:30			
	9:30			國 文
	10:20			
	10:30			入 場
	10:30			
	10:30			英 文
	11:20			
	12:20			午
	公布面試名單及面試時間			
	13:00			下 午
	面 試			

考試日程表 (※試場設在本校)

一、照片自行貼好

二、照片太大者應自行剪裁

准考證

姓名	
報名費	(蓋章有效)